

“地方”的发现及其小说史意义

——当代“方志小说”的历史观照与现实逻辑

周保欣 荆亚平¹

【摘要】 地方志作为史学、地学的结合物，与小说具有叙事同源性关系。在中国小说传统中，方志与小说多有相通之处，且志家与小说家亦有身份的互换。在中国当代小说领域，“地方”的发现与方志成规模进入小说，是中国小说历史结构中“国家/地方”“国家史/地方史”叙述再平衡的产物。“地方”、地方志进入小说，其小说史意义是引发了当代小说的说“小”与“小”说化，且重构着“中国”的地理、历史、美学、语言的多元性。

【关键词】 地方志 当代小说 历史观照 当下逻辑

在当代文学领域，引方志材料入小说，甚至直接以方志的体例、条目、手法创作小说的现象越来越普遍。不少作家在创作上都有借力方志之处，只是在批评实践中，我们对“地方志写作”“方志小说”之类的概念的使用，却有略显宽泛之嫌。很多时候，只要作家们写到了地方，我们就以“方志小说”或“地方志写作”名之，而不论地方、地方生活经验的虚与实。我以为，既然称“方志小说”，则并非纯属虚构，徒具其名、徒具其形即可，而应有实实在在的东西，须有方志所载述的元素进入到小说当中，构成小说的肌体。就是说，无论是舆地、物产、风俗，还是人物、掌故、事件等，作家们必须实实在在地化用地方志的材料为小说创作所用，方可称为“方志小说”或“地方志写作”。

如此看来，我们有必要在中国小说史和理论的层面，对地方志与小说的历史与理论关系，对地方志与当代小说创作的影响关系等，作出必要的研究和探讨。地方志与小说的关系不是当代特有话题，而是有历史普遍性的，因此，我们需要在一个历史的坐标轴当中，纵向上理清中国小说与地方志的大概关系，横向上进一步探讨当代小说家取道于地方志，以推动小说创作的基本因由，以及方志进入小说对当代小说整体发展样态的影响。

一、方志与小说：历史的“叙事仿生学”

地方志与小说，往远处、深处说，是有同源性关系的。性质上，地方志具有地学和史学的双重属性。方志所记的内容，“则不外地理之沿革，疆域之广袤，政治之消长，经济之隆替，风俗之良窳，教育之盛衰，交通之修阻，与遗献之多寡”。¹ 方志的史学属性，并非说它是历史的分支，而是说它就是历史本身，是历史的起源。《周官》《礼记》将史官分为太史、小史、内史、外史、左史、右史，“太史掌国之六典，小史掌管邦国之志，内史掌书王命，外史掌书使乎四方，左史记言，右史记事”。² 就是说，在历史的起源阶段，方志和通常意义上的国史的区别，不是谁先谁后或性质上有什么不同，而是内外与朝野之别，国史为一国之史，方志则为一地之史。近人梁启超说“最古之史，实为方志”，把方志的起源放在国史的前面，原因是“孟子所称‘晋《乘》、楚《杻杙》、鲁《春秋》’等，不过是一国之下的‘地方’，‘比附今著，则一府州县志而已’”。³ 因为方志起源极早，故在后世的衍变中，名称多变，根据内容，叫“地记”“风土记”“风俗记”“山水记”“水通记”“异物志”；根据记载形式，叫“图经”“传”“录”“谱”“乘”“书”“略”等。⁴ 梁启超依据《隋书·经籍志》的分类，将地方志分为“图经”“政记”“人物传”“风土记”“古迹”“谱牒”“文征”几类。⁵ 到了宋代，“地方志”一名才正式形成，而被沿用至今。

¹ 作者简介：周保欣、荆亚平，浙江省“八八战略”研究院、浙江财经大学人文与传播学院教授。（杭州 310018）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地方志与中国当代小说诗学建构研究”（17BZW031）的阶段性成果

从起源的意义上讲，地方志与小说的关系，就是历史与小说的关系。关于中国小说的起源，学界迄今并没有一个统一的说法，也很难有一个统一的说法，因为，中国小说并非是单源头起源，而是多源头的发生。但不管中国小说起源如何复杂，史学都是它的重要起源。史出于巫，小说出于史，这是中国小说演进的基本逻辑。唐代刘知幾说：“夫史之称美者，以叙事为先。至若书功过，记善恶，文而不丽，质而非野，使人味其滋旨，怀其德音，三复忘疲，百遍无斁，自非作者曰圣，其孰能与于此乎？”^⑥对史学的“叙事”提出很高要求。清章学诚也有“然古文必推叙事，叙事实出史学，其源本于《春秋》‘比事属辞’”之论。^⑦两大史学家都把“叙事”视为历史的特征。

当然，小说出自历史，并不是因为历史有叙事，而是因为中国“古代最早巫史不分，其后祝宗卜史职掌也多相近”^⑧，所以，当史从巫中分离出来后，难免会带有巫的虚妄不实的成分。历史的求真属性，决定着它必须祛除巫中荒诞不经之处，特别是到了先秦时期，儒学的出现，理性思维的发展，都在限制并改造着人的原始思维，虚构的、奇异的、怪诞的、怪力乱神的成分，必须从史中清退出去。如此，文学叙事中“盖出于稗官，街谈巷语，道听涂说”^⑨的“小说”之出现，相当程度上，其实是巫史分离后，上古时期人们汪洋恣肆的原始想像力的一种分流，志怪、志异、野史、笔记小说等，都是这个分流的原初与衍生产品。清人姚振宗《隋书·经籍志考证》称《殷芸小说》之产生：“此殆是梁武作通史时，凡不经之说为通史所不取者，皆令殷芸别集为小说，是小说因通史而作，犹通史之外乘”，^⑩就很能说明小说的分流功能。亚里士多德说，历史学家与诗人的区别是前者记述已经发生的事，后者描述可能发生的事。^⑪对中国的小说来说，描述的其实并非“可能发生的事”，而是“想象中发生的事”。因为史出于巫、小说出于史的传统，后面的中国小说，或出于正史，或出于野史，或出于国史，或出于地史，大多数都脱不开历史的影子。直至20世纪，为历史造影，写各种历史——过往的与现实的——仍是中国作家最大的兴趣。中国的小说甚至是历史，因“史出于巫”的原因，长期浸染着巫和鬼神的风气。

由这样的分析理路可以看出，史学对中国小说的影响实际上是有两个层面：一个是国史层面。因为涉及到国家的大历史，小说中的人物多以帝王将相为主，有些干脆就直接取材于历史上的真人真事。主题上，历史兴亡、朝代更替、缘史求义、渔樵闲话等，成为历史小说不二选择。这方面代表性的作品，有《三国演义》《水浒传》《隋唐演义》《封神演义》《说岳全传》等。小说的体式多以长篇为主，也不乏《穆天子传》《汉武故事》之类篇幅较短的小说。另一个就是方志及地方史层面。这一路向，涉及到各地方的微观史学，写奇人、逸事、异闻、传说居多，小说形态多以文人笔记形式出现，如《世说新语》《搜神记》《西京杂记》《殷芸小说》《清异录》《虞初新志》等。因为巫史同源，无论是写国家史还是地方史，小说当中灾异、卜筮、讖纬、符录、梦象、示警等神秘描写随处可见。

现象上看，国史对中国小说的影响似乎要更大些，特别是《三国演义》《水浒传》这类小说，读者受众面之广，入人心魄之深，对后世影响之大，当是那些志人、志怪、笔记类小说不可并论的。但实际上，地方史或地方志与小说的关系之密切、多样和生动，却远胜国史或正史。

首先，就是小说家与方志编纂者之间的身份转换。古代国史历来就是官家修纂，史官职位是专门化的。文化地位上，小说在汉代是“子之末”，到唐代则成了“自成一家，而能与正史参行”的“史之余”。^⑫“史之余”的小说，其地位自然没法和历史相比，而“道听涂说”的小说家，也没法和“生人之急务，为国家之要道”的史家相较。所以，史家不会屈尊俯就去写小说，倒是有不少落魄文人，借助演义小说满足他们对历史的穿凿。

比较而言，地方志、地方史却开敞得多。从编纂的角度看，虽元明清三朝都有国家统一修志之举，但因为地方志不涉及到对王朝、帝王的评价，不涉及国家意识形态问题，所以朝廷对地方志的编纂的控制是有限的，地方官吏组织乡绅编写，或饱读经史的知识分子独立撰写，在地方志编纂中可谓常态，顾炎武撰《天下郡国利病书》《肇域志》，章学诚修《和州志》《永清县志》《亳州志》《湖北通志》等十多部志书，黄宗羲撰《四明山志》等，都是典型案例。结撰志书者中，不乏小说家；小说家转换身份纂修方志的，亦属常见。如以《喻世明言》《警世通言》《醒世恒言》“三言”名世的明代通俗小说家冯梦龙，就曾编修过一部颇具特色的志书——《寿宁待志》。在《寿宁待志·小引》中，冯梦龙说：“曷言乎待志，犹云未成乎志也，曷为未成乎志？曰：前于志者有讹焉，后于志者有缺焉，与其贸然成之，宁逊焉而待之。何待乎？曰：一日有一日之闻见，吾以待其时；一

人有一人之才识，吾以待其人”。⁽¹³⁾“待志”者，是“等待成为志书”的意思。《寿宁待志》虽以方志体例，分疆域、城隘、县治、学官、香火、王田、户口等部分结构成书，但写作的笔法却更近小说，通篇记述的是冯梦龙寿宁知县任上的施政实录和思想活动，有自叙传式的“私书”性质。冯梦龙是小说家写方志，而北宋的乐史，则是以志家的身份写小说的典范。乐史赖以成名的，是他的名志《太平寰宇记》，而他的传奇小说《广卓异记》，则是对唐代李翱《卓异记》“述唐代君臣卓绝盛事，中多漏录”的增补，“初为《续记》三卷，以补其阙”。⁽¹⁴⁾冯梦龙以小说家的身份写志，志中多是小说的味道；乐史以志家的身份写笔记小说，小说中也多是史家的趣味。

其次，是方志与小说的同质异构。综合来看，地方志与小说的互通，其根基还是在于两者“史补”的共性。方志作为地方史，是国史的补充，小说作为“史之余”，则是补正史之阙。两者的出处，都在“史”字上面，根柢都在“叙事”。地方志叙一地之人事、物事、政事等，小说也不外乎是如此，“正是由于方志与小说在形式与内容诸多方面皆有相似相通之处，使得方志中的不少载述如风土民俗、名人逸事、信仰祭祀等方面内容，均在一定意义上可视为古代小说范畴”。⁽¹⁵⁾在叙事的功能方面，方志和小说承载的，未必是《史记》的“穷究天人，通古今之变”，但“鉴于往事，有资于治道”的资政、教化的功能，还是难以避免的，所以方志中的不少条目，如“风俗志”“灾祥志”“人物志”“杂记”等，本就具有很强的故事属性，完全可当作小说来读。略举两例：

《金山县志》载有“侯端杀虎”一事，清人李延昱《南吴旧话录》记叙如下：

南汇有虎，渡海至，长面白额，啖牛马以百计，伤十余人。南汇滨海居民从未见虎，相戒不敢出户，人迹断绝。侯敬庄闻之，笑曰：“虎自来送死，我当除之”，跨马至其地。马闻林木飒然，即伏地丧气。公去马，持棍待之，须臾虎至，从者失色。公独步而前，乘隙以棍横搥虎腰。虎大叫，卓尾而坐，其实死矣……。⁽¹⁶⁾

叙述的精彩不及武松打虎，但无疑是篇有趣的短篇小说。

明嘉靖《安溪县志》“人物志”之“寓贤”条目记唐人“周朴”，无疑是志人佳作：

周朴，字太朴，吴人。唐末隐于产坑山下，与李颖、方干友善，吟诗写景，渺虑澄心。一日逢樵者，得句云：子孙何处闲为客，松柏被人伐作薪。忽厉声执樵手云：得句矣！巡卒疑为盗，欲缚之，朴笑曰：吾偶得句耳！后徙居福州乌石山，与侯官令薛逢、寺僧灵观为禅悦之交。黄巢攻闽。入城，求得之，谓朴曰：“能从我乎？”对曰：“我尚不仕天子，安能从贼！”巢怒杀之，涌白乳尺五寸。⁽¹⁷⁾

诸如此类的短构，可谓不胜枚举。方志学者辛谷曾把类似的记述称为“方志小说”，以为“历代编志工作者，都注重把广泛流传民间的异闻逸事收集起来，经过加工改制，编入方志，以供统治者察民情，观风俗，惩得失，兴教化的需要。这些异闻逸事，有的类似《搜神记》中的‘志怪小说’，有的近似《世说新语》里的‘志人小说’，也有的象《唐人传奇》之类的‘世情小说’”。⁽¹⁸⁾情形确乎如此。

再次，地方志中记载的山川风物，是小说取之不尽的源泉。这一点，无论古代的志人志怪之作和笔记小说，还是今人的小说创作，已是习见的通例和认识上的常识。与正史多为纯粹的记人、纪事的写作风格不同，地方志作为一地的史学和“百科全书”，涵括着一地方的图经、疆域、沿革、物产、风俗、人物、桥梁、水利、兵防、山岳、河道、衢巷、坛庙、道观、官署、学政、宦绩、第宅、园林、冢墓等，是作家从事“地方”写作，写一地之历史沿革、自然山水、风俗人伦、人物物产时绝然不可绕过的。

相比较正史的严谨，地方志的记载与文学显得要更加切近，因为，在中国人传统的地理观念中，一直是以“中央—地方”“中原—四方”观念构建起对“中国”的认知。在这个“夷夏之辨”所构造出的“四方”观念之中，中原是正统的、符合礼乐文

化的，而“四方”则充满诡谲奇异的想像。《庄子》假想的“齐谐志”，《山海经》所构造出的“山”“海”“荒”的内外想像，都是充满虚构的本质，是文学化的。这种对“四方”“地方”的想像，显然不可见于正史，但在地方志的编纂和写作中，却多以奇、异显示地方的特色。

二、“地方”的发现及其当代逻辑

方志与小说关系密切，但仅是理论上的密切，实践上，两者的关系究竟如何，方志会否融入小说，如何融入，在哪些层面融入，则很难说。就当代小说与地方志的关系而言，明显存在两个阶段：第一阶段，1949—1979年。此一阶段，作家们尽管写到诸多地方生活经验和地理事物，但小说当中，地方志的融入是极其有限的。原因在于，地方志所记载的多为过往的人事和经验，其生活形态、价值观与新的时代风气格格不入，故而自是难以进入。另外，参阅地方志，作家须有广博的学识和必要的史学、地学素养。建国后作家大多出身革命，知识素养历来为短板，写作多依赖经验，这一点制约了绝大多数作家以方志作为创作的资源。第二阶段，即1980年至今。

这一阶段，小说创作中的方志元素激增。早在“新时期”初，就有汪曾祺、林斤澜、陆文夫、邓友梅、冯骥才、刘绍棠等的“异军突起”，创造出《大淖记事》《受戒》《矮凳桥风情》《美食家》《烟壶》《俗世奇人》《瓜棚柳巷》等名作。稍后，寻根文学崛起，拉美魔幻现实主义被引入中国，进入荒僻之地、书写地方经验成为一时的写作潮流。知青一代和后面先锋作家群落，多有沉潜于不同地域的历史、语言与生活之中，从地方志书中打捞出民族、历史、地方文化记忆的写作行为。

受惠于此，当代作家创作出诸多带有地方志意味，最终进入诸多《当代文学史》的重要作品，像韩少功、王安忆、莫言、李杭育、张承志、贾平凹、陈忠实、阿城、郑义、张炜、铁凝、阿来、李锐、刘醒龙、阎连科、叶广岑、李佩甫、赵本夫、迟子建、孙慧芬、格非、范稳、刘亮程、欧阳黔森等，1980年代以来中国当代小说史上的绝大多数作家，都有和地方志有关的创作经验。

那么，小说史上这个转向是如何发生的，其转换的逻辑何在？这是值得讨论的问题。在我看来，近四十年来，很多中国作家之所以沉潜于方志之中寻觅创作材料，现象上的原因有很多，诸如中国小说古典传统的下沉，马尔克斯、福克纳等域外作家地方性写作的影响，作家个体生活经验和写作兴趣等。但最根本的原因，我以为还是“国家/地方”“国家史/地方史”叙述之平衡、失衡、再平衡的结果。

以宏观的历史视野看，中国古典小说里面，既有《三国演义》《水浒传》之类仿国史、正史的小说叙述，也有志怪、志异、文人笔记类的参入野史和地方史的小说作品，小说中的国家史和地方史是并行不悖的。但进入现代社会后，因国家危机和社会变革需求使然，启蒙与革命成为现代中国文学的主旋律，小说投身于国家史叙述之中，被改造为启蒙和革命历史大叙事的“大说”，是不争之事实。在这种情况下，小说中的地方史叙述被严重挤压，国史叙述则大行其道。统观现代时期的小说，除废名、沈从文等少数小说家，小说中尚可见“地方”叙述外，绝大多数作家的绝大多数作品，都可归入国家史叙述之列。

建国后的中国小说，情形更是如此，无论是长篇还是中短篇，内涵皆不出革命、战争、土地改革、合作化运动、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等国家史叙事范畴。即便是作家写到“地方”，“地方”也仅是被国家叙事征用的地方性的躯壳。如《红旗谱》，小说的地理场景是写滹沱河畔的锁井镇，但是镇子的自然、地理、风土、物产、古迹叙述等几乎为空白，镇上反复上演的，就是农民与地主阶级的生死恶斗。这种借“地方”的舞台上演国家戏码的作品，当代小说史上有很多，《创业史》《三里湾》《三家巷》等，概是如此。

自“新时期”始，地方、地方史复归小说。这种复归，其实是中国小说对“地方”的一次再发现。它的发生学逻辑，主观上是文学创作与理论批评界对宏大叙事反思的结果；客观上则是文学救世神话终结，失去“轰动效应”的必然产物。自此之后，当代小说二水分流，一部分流入到“地方”，叙写地方生活、传统、地理事物；另一部分，则保持着对国家史的叙述热情，坚

持以写实的方法关注社会的发展。但即便作家们再写国家史，所写出的国家史的面貌，其中所承载的价值观和情感，作家的写法等，也与此前大相径庭，融入了许多个人的、经验的、生活化的、生命化的东西。

这种“地方”的再发现，某种程度上是中国文学固有的“国家/地方”“国家史/地方史”二元构造再平衡的结果。毕竟，在过去的数十年里，当代小说国家、国家史叙述一枝独秀，“地方”与地方史被严重侵占空间。如今，当国家、国家史叙述退潮时，“地方”与地方史的复萌，则是顺理成章的事情。

当代小说叙述“地方”，汲取方志资源进入小说，从大的框架看，是“国家/地方”“国家史/地方史”起伏变化的结果，然而深入其肌理，却可以发现，在不同阶段的不同作家那里，“地方”的叙述学发生却各有其因果。这当中，既有社会与时代环境的因素，也有作家出身、经历、心性、兴趣因素。如汪曾祺、林斤澜、陆文夫、冯骥才、刘绍棠等，这些作家创作的再出发，恰是“伤痕”和“反思”文学盛行之际。按照一般的文学史眼光看，会觉得他们的创作与当时的主流文学之间有着极大的错位，除烟火、世俗、人间气外，另有一种文化的气运。

汪曾祺谈读书时说，他常爱看的“是有关节令风物民俗的，如《荆楚岁时记》《东京梦华录》。其次是方志、游记，如《岭表录异》《岭外代答》。讲草木虫鱼的书我也爱看，如法布尔的《昆虫记》，吴其濬的《植物名实图考》《花镜》。讲正经学问的书，只要写得通达而不迂腐的也很好看，如《癸巳类稿》。《十驾斋养新录》差一点，其中一部分也挺好玩。我也爱读书论、画论。”⁽¹⁹⁾

似乎他的“地方”叙述，就是阅读和经验生活的水到渠成，但其实，汪曾祺的小说却是另类的“反思”。《受戒》的开头，作家写道：

这个地方的地名有点怪，叫庵赵庄。赵，是因为庄上大都姓赵。叫做庄，可是人家住得很分散，这里两三家，那里两三家。一出门，远远可以看到，走起来得走一会，因为没有大路，都是弯弯曲曲的田埂。庵，是因为有一个庵。庵叫菩提庵，可是大家叫讹了，叫成荸荠庵。连庵里的和尚也这样叫。“宝刹何处？”——“荸荠庵。”庵本来是住尼姑的。“和尚庙”、“尼姑庵”嘛。可是荸荠庵住的是和尚。也许因为荸荠庵不大，大者为庙，小者为庵。

“庵”是超越性的，是灵魂修渡之所在，却与世俗的“庄”混而为一，且为俗世百家姓的第一姓——“赵”，同构为“庄”。“菩提”本是指人从污染迷惑中体悟苦、集、灭、道的四圣谛，从而断绝世间烦恼，达到涅槃的彻悟境界，但是在俗众的理解和接受中，却被转化为生于低洼之地的水生草本植物“荸荠”。庵，是尼姑的修行所在，住的却是和尚。生活中的神圣与世俗，是如此的水乳交融，如此的天经地义，以至以拯救世人于“火宅”为使命的和尚们，也叫讹了，称“菩提庵”为“荸荠庵”。究竟是超越性的宗教、精神力量拯救了世俗的七情六欲、吃喝拉撒，还是世俗性的七情六欲、吃喝拉撒，比标榜超越的宗教、精神更具力量？答案不言自明。

这种另类的“反思”，在汪曾祺这里，是以两种方式完成的：一是返回“地方”，以规避国家史式的大叙事；一是“还俗”，以“俗”去侵削特定的道德形而上学。某种程度上，我们可以说，汪曾祺式的“地方”，是政治化的“地方”；而这种把“地方”政治化的另类的“反思”，其实在汪曾祺的同时代作家，如林斤澜、陆文夫、邓友梅、冯骥才、刘绍棠等那里，也多各有不同的体现，林斤澜的瓯越故地、陆文夫的苏州阊巷、邓友梅的北京日常、冯骥才的津门往事、刘绍棠的运河水乡等，皆有以“地方”而代“国家”，且别有以“俗”化“神”，以达到“反思”之目的的特别意涵。

在汪曾祺等作家之后，当代作家的“地方”书写，则多有经验性、文学性的成分。比如贾平凹，尽管在《腊月·正月》里，作家塑造了一个保守的韩玄子形象，他经常捧着珍贵的《商州地方志》，类似《子夜》中手捧《太上感应篇》的吴老太爷，充满遗老的气息，但就贾平凹自己而言，却恐怕是当代最倚重地方志的作家。如其所言，“我在商州每到一地，一是翻阅县志，二是观看戏曲演出，三是收集民间歌谣和传说故事，四是寻吃当地小吃，五是找机会参加一些红白喜事活动”。⁽²⁰⁾

贾平凹的小说，从开始时期的《商州》《浮躁》，到后来的《高老庄》《秦腔》《古炉》《带灯》，再到近些年的《老生》《山本》，地方志是贾平凹小说的重要叙事资源。正是依靠地方志，贾平凹打通历史的商州与现实的商州两者间的联系，构造出意蕴丰赡的文学化的“商州”。这一“地方”择取路径，是当代作家跳出历史大叙事后寻找写作经验的必然选择，尤其是上世纪八十年代的寻根文学观念影响下，中国作家将美国作家福克纳的“约克纳帕塔法世系”和哥伦比亚作家马尔克斯的“马贡多小镇”奉为经典，相继创造出诸多自己的“约克纳帕塔法”和“马贡多”，除贾平凹的“商州”外，莫言的“高密东北乡”、韩少功的“汨罗江”、李杭育的“葛江川”、阎连科的“耙耧山脉”、叶兆言的“秦淮河畔”、苏童的“枫杨树故乡”、迟子建的“北极村”等，都是类似“约克纳帕塔法”和“马贡多”式的地方性建构。⁽²¹⁾

和贾平凹、莫言等经验性、文学性的“地方”相类似，在国家、国家史叙述退隐后，另一种“地方”、地方史叙述的崛起，就是带有民族志色彩的“地方”叙述。就形态而论，一种是以少数民族作家为代表的地方性叙述，如张承志、霍达、扎西达娃、阿来、叶广岑、孙春平、郭雪波、赵玫、向本贵等，另一种，则是汉语写作的“边地”小说，如王蒙、姜戎、韩少功、郑万隆、红柯、刘亮程、范稳、马丽华、党益民、欧阳钦森等。这种民族志式的“地方”叙述，大的背景，并没有脱离“国家/地方”“国家史/地方史”的此消彼长。正是因为大的国家史叙述的退隐，作家们不得不回归个人的历史经验与生活经验，民族的、边地的独特经验，构成作家持续的叙事资源。

但从另一方面看，近些年民族志式的“地方”和“边地”写作的出现，也是全球化、现代化进程中，作家们对边缘、特殊的“地方”的发现。正是以现代化的历史进程中的全球化知识、普遍性知识为观照的尺度，当代作家才有对“地方性知识”的反观，进而写出族群文化的精神史和边地文明的历史记忆。阿来在谈到他的《机村史诗》时说：“这部小说写的是边疆地带、偏远农村，而且是少数民族。它似乎离我们非常遥远。那么‘遥远’便有可能产生两个结果：一是彻底地漠不关心。太远了，因而跟我们没有关系。二是，关心，但是完全把他们当成他者或异族，只看作是生活的反面。如若这样理解，就会产生番邦等等的误会”⁽²²⁾。其中以普遍观特殊，通过特殊来构建、再观普遍的写作意识，当是此一类型“地方”叙述的共相。

三、“地方”、地方志的小说史意义

当代小说领域“地方”的发现，具有重要的诗学意义和小说史意义的。过去，学术界和批评界多以“地域文学”看待这个现象，且“地域文学”之“地域”，又多以行政区划来划分，因此，并没有形成真正意义上的对当代小说中的“地方”这一具有自然地理、人文地理、历史地理、文学地理意味的概念的深入研究。相形之下，“地域文学”的研究，因为多以行政区划框定文学研究的疆域，所以对某些特定地方的文学研究，多少显得有些僵硬。比如说浙江文学，如果把浙江作为一个整体，去论述它的整体地理空间格局中的文学状况与发展，当然没有问题。但是，如果从文学、审美、语言的意义上去看，却并不存在一个同质化的“浙江”和“浙江文学”，因为，就浙江内部而言，浙西与浙东不同，浙西归属于历史上的江南文化圈，浙东则山海相连，充满鸿蒙大荒的气息，自然地理、人文伦理秩序、社会风习、学术文化进路，浙东与浙西都有非常大的差别。即便是在浙东，温州、金华、绍兴、宁波等地，自然、历史、文化、学术、文学、语言等也相别甚远。正是如此，我们说，“地域文学”的概念，实际上只能从地理空间的范围框定一地之文学发生与发展，而很难从文化与美学的整体性视角，去定义一地之文学。

而“地方”则不同，它可大可小，既可以凭地理、地形、地貌、气候、水文、山脉、河流、语言、风俗等，形成一个高度同一或高度异质性的区域，亦可以政治、经济、商贸、军事以及行政区划等，框定出一个宽泛的地区。就我们所讨论的“地方”、地方志与当代小说的关系而言，地方志虽说同样是以省、府、县等单位编纂而成，但是地方志所载，除大范围内的“图说”“建置”“疆域”“沿革”等外，还有微观地理学形态上的“山川”“河道”“市镇”“桥梁”“祠庙”“寺观”“古迹”“风俗”“物产”“海塘”等。在这些微观地理学的范畴内，“地方”往往具有很高的同质化，特别是依山川、河流、湖泊、盆地等所构建出的区域性小社会，因为交通、饮食、方言、民俗、建筑等的高度相似性，往往会依此而形成大小不同的文化区。

从当代中国小说发展的角度看，向“地方”返回，地方志进入作家创作视野，究竟会给小说带来哪些变化和新质态的美学

元素？这个问题值得探讨。我以为，最显著的变化就是当代小说的“小”说化。所谓当代小说“小”说化，包含两层的意思：一个是说“小”，一个是“小”说。所谓说“小”，是指作家“说”的对象的微观化和“小”化。毕竟，中国小说有着深厚的史传传统，中国的作家，亦大多有国家、国史叙述的热情，所以，尽管近些年作家有刻意规避历史大叙事的趋向，但并非说作家们就不写家国天下的历史大事件。历史的大势滔滔、兴衰成废，仍是当代作家一大关怀，只是在叙事表达上，作家们却多从“小”处着眼，从“地方”的小人物、小事件、小历史中，找到和国家大历史沟通、交织与互动的东西。

陈忠实的《白鹿原》、刘醒龙的《圣天门口》、莫言的《丰乳肥臀》《生死疲劳》、贾平凹的《老生》《山本》等，莫不如此。典型的如《白鹿原》。大革命、日寇入侵、三年内战，王朝易帜、国恨家仇之类的，都不过是在原上方寸之地展开，是白、鹿两家恩怨，和民间古老的自然、生命、社会伦理的外推。《白鹿原》的“小”，小在它对原上独特生命气机的把握，“白嘉轩后来引以豪壮的是一生里娶过七房女人”，自是一种生命的“气”，黑娃以求得个人的自由去反抗原上的威权是“气”，田小娥以纵欲去反抗道统是“气”，白、鹿两家以权势、家运相争是“气”，白孝文诛杀黑娃同样是“气”，朱先生的文化气运自不消说。《白鹿原》就是在各种聚集于个人身上的历史、文化、生命气机的激荡中，展开跌宕浩大的历史书写。

《白鹿原》这种以个体的气机折射时代与历史气象的写作方法，在当代小说史上是具有普遍性的，诸多小说，都有类似《白鹿原》这样的以一原之小驭家国天下之大的写法，市镇、街道、村落、河流、山岳等，构成当代小说形形色色的空间美学景观，除“高密东北乡”“清风街”“枫杨树乡”“天门口镇”“白鹿原”“北极村”“上塘”“机村”之类或实或虚的村落外，古华《雾界山传奇》中的“雾界山”、贾平凹《老生》《山本》中的“秦岭”、阎连科《年月日》《日光流年》中的“耙耧山脉”等山岳形象，李杭育《最后一个渔佬儿》中的葛川江、罗伟章《大河之舞》中的前河、中河、后河，苏童《河岸》中的金雀河，迟子建《额尔古纳河右岸》中的额尔古纳河，徐则臣《北上》中的运河，等等，这些村落、山脉和河流等叙事单元，都是作家向“小”处、向“地方”叙事收缩的尝试。这种小说叙事的“地方”化路径，并非说《创业史》《红旗谱》《三里湾》等作品里就没有，而是说，近些年作家笔下的“地方”，往往是自足的具有历史学、文化学、人类学和诗学意义上的“地方”，而不像“蛤蟆滩”“锁井镇”“三里湾”等，几乎是一个叙事的空壳，用以装载的则是“农业合作化”“两条路线斗争”“阶级斗争”等观念形态的东西。

正是这种叙事的“地方”化，当代文学呈现出的另一个特征，就是给读者提供了一个丰富的“中国”的想象。“中国”不是一个抽象的存在，而是一个有血有肉的、生动的、具体的存在。因为自然、地理、气候、土壤、水文、植被、交通、人口，以及不同的历史沿革等原因，中国的各个“地方”，自新石器晚期始就形成不同的文明体，如“仰韶文明”“龙山文明”“大汶口文明”“三星堆文明”“良渚文明”“河姆渡文明”等。

诸多的文明体，除了“因区域不同而产生的社会经济的差异将各个区域导向了不同的文化系统”⁽²³⁾，型构出各地不同的语言、风俗、宗教信仰、社会组织与生活形态等之外，还演化出诸多文化系统，进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着后世中国的行政区划。当代小说领域，作家们的“地方”书写所呈现出的，其实就是“中国”的空间多元性和历史层累的多变性。张承志、扎西达娃、阿来、玛拉沁夫、帕蒂古丽等边疆少数民族作家的“地方”叙述，创作出的自是“中国”的文学版图构成；汪曾祺、林斤澜、王蒙、韩少功、莫言、贾平凹、铁凝、余华、苏童、欧阳黔森、范稳、迟子建等作家在自然地理基础上所勾画出的丰富的“地方”叙述，同样是中国地理、历史构造的一部分。

这种文学化的“中国”，与整体的、抽象的“中国”不一样，它呈现出的是被整体性的“中国”所覆盖的具体的历史、美学和精神语言。这当中，既有张承志的《心灵史》、阿来的《瞻对》、姜戎的《狼图腾》等那种在异质化的历史与文明的眼光中，书写民族志式的“地方”，“鸿沟”式的历史的经典，也有韩少功《马桥词典》、迟子建的《额尔古纳河右岸》、冉平的《蒙古往事》、范稳的《水乳大地》、帕蒂古丽的《最后的王》、方棋的《最后的巫歌》等那种跳出民族视野，而从人类学、文化学、历史学的更深广意义上去打量“地方”，通过对特定“地方”特殊的历史、语言、生活，特殊的信仰、禁忌的“深描”，从而建构出种种具有“国家/地方”“国家史/地方史”张力，和“现代/传统”“真实/虚构”“经验/反思”等辩证意味的特别的文本。

当不同的“地方”在文本世界中渐次展开的时候，事实上，我们能够看到的，是一个叠合着不同层次的审美内涵的“地方”。表层上，一地之地形、地貌、植被、气候、山水、物产，这是物质外观上的“地方”，直观而具象。如叶舟的《敦煌本纪》，展卷阅读，扑面而来的，就是祁连山、党河、荒原、戈壁等带着大西北雄浑、苍凉之气的特殊地理景观；范稳的《水乳大地》，呈现出的则是滇藏交界处的卡瓦格博雪山、澜沧江大峡谷的奇异诡谲的风景。

深层上，一地之风土、人物、礼俗、信仰、禁忌、伦理等，则是文化与精神世界的“地方”，最见一个地方人们的生活观念、态度、价值与美学。如方棋《最后的巫歌》，壮阔的三峡只是小说的形骸，幽远、神秘的土家文化中的禁忌与崇拜，无处不在的巫风、巫俗、巫歌、巫舞中所承载的虎族人的信仰与精神意志，方是氤氲在小说中的不灭的生命之光。范稳也因其小说中百川归海、万溪合流的文化多样性，而称他的小说是“神灵现实主义”，而不是魔幻现实主义。⁽²⁴⁾这样的两个“地方”，构成了小说的形与质。我们常说的小说的地域特色，作家的文化记忆、身份意识与叙事的地理属性等，均可从中见出。

不过，就小说与“地方”的关系而论，更应值得注意的，我以为还是“地方”差异给作家带来的审美意识、小说语言与作品叙事风格等方面的影响。众所周知，小说家虽是以审美为职志，但是，其实所谓的“审美”，是有很大的地方特殊性的，南人以为美者，北人却未必觉得美；反过来，北人以为美者，南人也未必会以为美。这种地方性的审美差异，刘师培在《南北文学不同论》中已有精到的论述，说：“大抵北方之地，土厚水深，民生其间，多尚实际。

南方之地，水势浩洋，民生其际，多尚虚无。民崇实际，故所著之文，不外记事、析理二端。民尚虚无，故所作之文，或为言志、抒情之体。”⁽²⁵⁾刘师培的论断，与丹纳《艺术哲学》中关于人的性格是自然界“固定在人身上的才能与倾向”⁽²⁶⁾的观点有异曲同工之妙。此论表面看似有地理环境决定论的味道，然就其内在的科学性而言，其实地理决定论是有相当的合理性的。就像小说的语言问题。南方作家特别是江南作家，总以为描写细腻、富有诗意、语言湿润而富有弹性，是南方作家的特点，并据此认为南方作家的语言能力要超出北方作家和西部作家。但事实上，这并不足以表明南方作家就比西部、北方作家具有更卓越的语言天赋与能力，南方作家的语言习得，只是自然环境的产物。生在江南，人烟稠密，社会纷繁，加之所处湖泊川泽之地，人与天地隔着千层万层，满目所及，即是四季繁花与果实，青山、绿水、云石、草木、丛林，万千颜色。

作家生活在人际交往密集和自然环境繁复多变的南方，自然比那些生活在景色单调、物产贫瘠、人口稀少的黄河流域、西北地区的作家，需要更丰富的语言，更有和自然、地理事物相切近的语言，才能完成对社会、自然的表达。浙江作家叶文玲在谈到自然地理对于语言的影响时说：“语言很受自然地理的影响。我总觉得江浙的语言，带着山的色、水的音，有一股灵秀之气。在写以故乡为背景的小说时，不但眼前的山水风物清晰如画，故乡父老的音容笑貌，连他们说话的语气腔调，也常常在我的耳际。”⁽²⁷⁾叶文玲的“山的色、水的音”，阐明的正是人和自然相处过程中，语言与自然混一的人类学真理。

总的来说，“地方”的发现，使得当代小说祛除了那种依据观念建构起来的整体性的单一和单调，而不断走向丰富、繁复和广袤。当代小说研究，需要正视这种“地方”的地理层累、历史层累、文化层累的多元性和复杂性。

注释：

1 朱士嘉：《中国地方志综录》序，燕山出版社1991年版，第1页。

2 刘知几：《史通·外篇·史官建置第一》下，中华书局2014年版，第508页。

3 梁启超：《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载《梁启超全集》第十二集，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8年版，第567页。

4 参见林衍经《方志学广论》，安徽大学出版社2017年版，第9、10页。

-
- 5 梁启超：《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载《梁启超全集》第十二集，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8 年版，第 567、568 页。
- 6 刘知几：《史通·内篇·叙事第二十二》，中华书局 2014 年版，第 278 页。
- 7 章学诚：《章学诚遗书》，文物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55 页。
- 8 胡念贻：《先秦文学论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134 页。
- 9 班固：《汉书·艺文志》，中华书局 2012 年版，第 1546 页。
- 10 二十五史刊行委员会：《二十五史补编》，中华书局 1955 年版，第 5537 页。
- 11 亚里士多德：《诗学》，商务印书馆 1998 年版，第 81 页。
- 12 王庆华：《从“子之末”到“史之余”——论中国传统文言小说文类观的生成过程》，《海南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8 年第 2 期。
- 13 冯梦龙：《寿宁待志》影印本，陈煜奎校点，福建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
- 14 乐史：《广卓异记》，载《笔记小说大观》第一册，江苏广陵古籍刻印社 1983 年版，第 228 页。
- 15 杨志平：《明清方志中的小说史料》，《光明日报》2019 年 9 月 2 日。
- 16 李延昱：《南吴旧话录》，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135 页。
- 17 哈佛大学馆藏中国旧方志集《安溪县志》（乾隆二十二年重修）卷八·人物志下，影印本。
- 18 辛谷：《“方志小说”探源》，《暨南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1 年第 1 期。
- 19 汪曾祺：《谈读杂书》，载《汪曾祺文集》（9）谈艺卷，人民文学出版社 2019 年版，第 364 页。
- 20 贾平凹：《答〈文学家〉问》，《文学家》1986 年第 1 期。
- 21 事实上就“寻根文学”本身而论，其扮演的就是当代小说史上“国家/地方”“国家史/地方史”转换的枢纽角色，或者说“寻根文学”自身就是当代小说“国家/地方”“国家史/地方史”逻辑转换的产物。因为，唯有“国家”和“国家史”叙述的退场，小说才会向在野的“地方”转移，向时间、历史的深处潜入，作家们才会有“根”的意识。
- 22 阿来：《我的〈机村史诗〉》，《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学报》2018 年第 2 期。
- 23 宫本一夫：《从神话到历史：神话时代·夏王朝》，吴菲译，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1 年版，第 110 页。
- 24 范稳：《我的小说不是魔幻现实》，《北京晚报》2004 年 3 月 29 日。

25 刘师培：《南北文学不同论》，《中国近代文学大系·文学理论集》（1840-1919），上海书店 1994 年版，第 287 页。

26 丹纳：《艺术哲学》，傅雷译，安徽文艺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341 页。

27 鲁枢元、叶文玲：《叶文玲创作心理调查十题》，《当代作家评论》1984 年第 4 期。